

证券代码：836831

证券简称：蜜思肤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4 月 16 日 10:00。

(六)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831	蜜思肤	2024年4月12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上海申浩律师事务所张洁、臧铮律师见证。

(七) 会议地点

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 11666 号开平商务中心 G 幢 2 号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3) 和《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24-004)。

(二)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重大决策情况, 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三)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于公司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 2024-007)。

(四)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情况, 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六) 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 2023 年财务决算情况, 编制了《公司 2024 年财务预算报告》,

以保证财务工作正常、有序地进行。

(七) 审议《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

(八)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9)。

(九) 审议《关于预计 2024 年度委托理财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十) 审议《关于拟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披露的《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

户卡；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4年4月16日9:00-10:00

(三) 登记地点：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大道11666号开平商务中心G幢2号楼。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梁花 联系电话：0512-63970125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苏州蜜思肤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